

8 | 海河之声

市民喝散装白酒 甲醇中毒险丧命

买低价散装酒 别光图便宜

日前本市三名市民聚餐时喝散装白酒,事后出现甲醇中毒,其中两人险些丧命。在本市部分农贸市场,一直有散装白酒在销售,5元多一斤的低价散酒尤其火爆。这些低价散酒,到底是物美价廉还是劣质低价、隐患重重?年关将近,食品安全问题应引起高度警惕。本报记者到部分农贸市场进行了走访调查,并请教了相关专家。

■ 本报记者 赵煜

三人喝散酒致甲醇中毒

11月18日上午,记者接到情况反映后,赶到武警后勤学院附属医院,找到了躺在病床上的当事人张先生。三人中,张先生的病情最轻,已经转入普通病房,他的女儿在一旁陪护。张先生说,11月13日中午,他和几个朋友相约一起吃饭,当时参加聚会的一共五人,地点就在家门口的一个小饭馆。

“大家平常关系都挺好,我们没事就聚在一起喝点小酒。酒是朋友自带的,散装白酒,装在一个塑料桶里,也不知道什么牌子。喝的时候,只是觉得酒特别辣,一看是50多度,认为是度数高的原因,就没在意。”张先生说,聚会的五人中,只有他与另外两个躺在重症监护室的朋友喝了酒,每人大约4两。

聚餐后回到家,张先生觉得有点晕,以为是喝醉了。但是转头张先生仍然不想起床,头晕目眩地躺了一天,也不想吃东西。张先生的女儿当时也以父亲喝多了,没有多想,还到社区卫生院开了点葡萄糖给父亲解酒。等到晚上8点多钟,张先生就开始呕吐。到了凌晨,他越吐越厉害,被女儿送到附近医院。这时,他才得知和他一起喝酒的另外两人早

已被送到武警医院,并被确诊为甲醇中毒。此后,张先生也转到武警医院。在武警医院重症监护ICU病房,记者找到了另外两个病人。其中一人正躺在病床上输液,另外一人还蒙着眼罩。两人的神志不是很清楚。据陪伴他们的家属回忆,两人回到家中就觉得身体不适,上吐下泻,随后眼睛也看不见了。

“患者送来的时候,就直接进了ICU病房,经过24小时的血液净化,目前已经脱离了生命危险。”主治医生介绍说,甲醇中毒后,直接损害的是中枢神经系统以及眼部损伤,如不及时就医,可能致盲、致死。

此事发生在本市蓟州区。蓟州区政府相关工作人员介绍称,他们获悉此事后,立即到该酒庄提取当时三人所饮用的散装白酒送到疾控部门进行检验。“经调查,该散装白酒不是餐馆提供,是他们自己带的。我们对蓟州区散装白酒市场进行检查,暂未发现问题。”初步调查结果显示,三人所喝的散装白酒中含有高纯度的甲醇。据了解,除当地的市场监管部门外,当地警方也已经介入调查。

“纯粮食酒”仅卖5元一斤

记者采访中了解到,因饮用劣质散酒致甲醇中毒的情况并非个例。本市目前的农贸市场,多数都有卖低价散酒的店铺。为此,记者来到南开区、河北区、河东区的部分农贸市场进行调查。

记者了解到,目前市场上流通的散装白酒,最便宜的5元一斤起,最贵的可达百元。有的是卖散装酒的同时还兼卖其他商品,有的是打着酒厂直供特许经营的牌子,有的是以纯粮酿造,还吆喝着现酿现卖吸引顾客。

在河东区天山路附近的一家农贸市场,记者找到了一个散装酒的销售点。老板在路边摆了一张桌子,上面放着5个类似食用油包装的大塑料桶,桶上挂着已经掉色的铭牌,上面写着“52度高粱香”“60度原浆”等字样。桌子下面则放着一个木牌,上面写着“散装白酒”“鲜啤酒”。走进店铺,记者看到十几平方米的屋子里,摆满了十多种白酒。店老板正躺在躺椅上,一只小狗趴在地上。看到记者进屋,老板起身向记者推销:“您要什么酒?我这儿的酒都是纯粮食酿造的。这要是装上一个好瓶子拿出来,谁喝都觉得是好酒。”他拿起身边的一个空酒瓶说:“您要是家里面聚会请人喝酒,那就再花20块钱买个这种好酒瓶子,拿出来说是特供,绝对‘有面儿’。”他告诉记者,他卖的白酒都是从酒厂直接运过来的,纯粮食酿造,已经在这卖了两年了,平时来买酒的人大都是老主顾,有5元一斤的,也有30元一斤的,销量都很好。

“5元一斤的白酒,也是纯粮食酿造?”对记者的疑问,老板言之凿凿地保证:“必须的!我们这的白酒都是纯粮食酒,假一罚万。”记者问他有没有酒类经营许可证、食品流通证等证件。该老板说:“你是第一个问这个问题的。我们的证件都有,就是没挂出来。你要是想看,过些日子我给你拿过来。”正说着,一男子进该店铺要了一斤40度的散装白酒。老板直接拿了一个矿泉水空瓶子给他装走。

在另一家菜市场,记者发现一个现场加工的卖酒点,里面还摆放着各类酿酒的机器,进到屋内确实闻到一股酒香。店老板称,他们的酒都是用最好的红高粱酿造,全是现酿现卖,最便宜的仅8元一斤,最贵的也不超过70元一斤。不过记者发现,该店铺没有任何相关证件。

低价散酒不靠谱

“5元一斤的白酒,靠谱吗?”带着疑问,记者来到本市一家大型酒庄,采访了该厂质检酿造中心的负责人。“如果一些不法经销商购买了劣质酒精,再配上些低价配料,直接勾兑出白酒,一斤的成本仅两三块钱。他们卖5元钱已经是暴利了。”该负责人告诉记者,真正的纯粮食酒成本较高,即使再怎么降低成本,也很难低于十几块钱一斤。

该负责人说,散装白酒一般分为纯粮固态发酵和液态发酵两种。纯粮固态发酵是采用完全传统的酿酒工艺,以粮食为原料,经过发酵、蒸馏、陈酿后生产出来的白酒,属于正统的纯粮食酒,成本较高。液态发酵是将酒精蒸馏提纯,除掉有害物质得到食用酒精,再进行降度并添加香精、香料后生产出来的白酒,属于勾兑酒。“目前市场上的低价白酒,我认为,多数是劣质酒精勾兑。”该负责人说。

“市面上出现的散装白酒,大多都是依赖于酒厂进货,店铺中现蒸现卖很难实现,多数都是糊弄老百姓的。”这名负责人表示,现蒸出来的酒都是生酒,口感不好,如果要饮用,至少还要经过一年以上的陈酿过程。他说,市民购买散装酒,一般都是店家提供塑料瓶子,但是不合格的塑料瓶子含有塑化剂,长时间饮用容易致癌。

这位负责人说,粮食酒酒劲不大、不刺喉,带特有的香气。如果人口辛辣,建议不要购买饮用。他提醒大家,选购散装粮食酒时,应注意店铺墙上是否有营业执照、酒类专卖经营许可证、卫生许可证,有效检验报告。

记者调查

光大保险 永明一生

执法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昆兰苑小区是2012年建成的,由于管理权属不明,导致管理缺失,小区私搭乱建严重。据统计,截至2016年4月,该小区90%以上业主存在违建行为。今年4月份,综合执法大队就发现了21-1业主的违建行为,进行了现场执法,并暂扣了施工工具。他们也约谈过违建业主,但业主主避而不见,还利用执法人员不在的时间继续加盖,致使违建逐渐形成。

该工作人员表示,双新街办事处是在今年6月份才正式成立,执法大队正处于筹备阶段。现在队里只有一人有执法权,而按照规定,必须有两位以上拥有执法权的人才能下达整改以及拆除文件,这导致执法大队无法独立履职。现在双新街办事处正联合区综合执法局等部门对昆兰苑21-1业主违法建设行为予以处理,并研究对该地区存在大量违法建设的治理办法。

“街道综合执法的人不够,区综合执法就不能协调执法人员吗?街道在筹备中,私搭乱盖就没有人能制止了?这样的答复,实在是说不通。”对于上述答复,市民王女士等人认为无法接受。

昆兰苑小区违建盛行

街道称执法大队在筹备中无法履职

■ 本报记者 赵煜

近日,市民王女士反映称,津南区昆兰苑小区21-1联排别墅住户私搭乱建,在门前建起三层建筑,致使她家的窗户被遮挡,房屋开裂漏雨。半年前,她向双新街办事处综合执法大队不断反映,却无人制止,只能眼睁睁看着这座别墅从开工到建成。

三层违建拔地而起

记者来到位于津南区双港梨公路南侧的昆兰苑小区,找到了王女士反映的这栋违建别墅。该楼楼体外

还搭有一些架子,主要墙体已经封顶完工。门前堆放着不少木板等建材,架子附近地上也堆有水泥等杂物。这处三层小楼明显比邻居家的房子凸出了一块,与整体氛围格格不入。

王女士说,她住在昆兰苑小区21号楼,在今年5月份的时候,她发现1门的邻居开始在门前扩建,并准备向上搭建。“当年买这个别墅价格就不便宜,图的是这里的环境好,贵点儿也认了。执法部门的不作为,让这么好的小区环境,给私搭乱盖毁了。”

王女士说,由于是联排别墅,两家相邻,邻居在拆改的时候对自己家造成极大影响。“1门在平地盖小楼,把我们家的窗户给挡上了,这侧的采光没有了,还

导致墙体出现裂缝,外墙漏水。”王女士说,她们多次找邻居交涉,也向物业公司多次反映,没有起到任何作用。她们又向双新街办事处综合执法大队举报,之后执法人员来这里进行过制止,但是没有任何作用,更没有将违建拆除。“我反映了半年,1门反而越盖越高,现在已经完工了。”

记者在昆兰苑小区内走了一圈发现,21号1门的别墅违建并非个例,很多业主都在楼上加盖了一层,有的还在门前小院扩建出一间玻璃房。

街道称尚无法履职

记者找到津南区双新街办事处综合

部分市民为图自己方便 故意损毁公共设施

道路隔离墩屡遭破坏

■ 本报记者 梁素梅

本市一些道路桥梁因为承重、通行能力有限等原因,不适合机动车行驶和停放,为此道桥部门设置了隔离墩、禁行牌等,但个别市民为了自己行车、停车方便,置公共设施于不顾,故意损坏隔离墩。近日,不少市民向本报热线反映了这一情况。

11月28日,市民宋先生经过海河刘庄桥时,发现河西区河东区两侧的桥头各有一个交通隔离墩损坏,倒卧在地。宋先生每天上班经过刘庄桥,隔离墩是前不久道桥部门刚更换的崭新设施,才一个多月就被人损坏。尽管桥头两侧设有禁止机动车通行的提示牌,宋先生还是看到有超宽燃油三轮车从破损处驶往桥面上,同时桥面上也停有数辆机动车。11月29日记者到现场采访,看到不少商贩驾驶的车辆超出规定宽度,如果不损坏隔离墩,根本无法驶上桥面。据了解,刘庄桥上河东区一侧长期有商贩占道摆卖,损坏的隔离墩被丢弃一旁。12月1日,记者再次经过此处,发现损坏的隔离墩已修好。

无独有偶,市民闫先生反映,河北区金纬路与金钟路交口附近的人行道上,市容部门设置了不少隔离墩,意图是禁止机动车违规在人行道上停放,妨碍路人通行。但11月29日他经过此处时发现,两个水泥隔离墩被重力撞击发生损坏,横卧路旁,不仅影响市容,也妨碍了正常通行。据附近居民介绍,因为此处常



有市民将车辆停放在人行道上,故而有关部门设置了隔离墩,但经常发生隔离墩损坏情况。“你自己停车方便了,公共设施招你惹你啦?太不道德了!”市民吴大娘接受记者采访时气愤地说。另外,河北区红波桥是月牙河上的一座简易便桥,连接河道两侧的泰兴路与红波路,因承载能力有限,只供行人和自行车通过。红波路附近的春和仁居、福桥里等小区居民要驾车去往建昌道方向,需绕行金钟河大街,为了节省路程,不少司机不顾禁行标志从红波桥冒险通行,设立在桥口的隔离墩也被拆掉倒在一旁。每天有大量机动车在桥面上通过,给这座小桥造成极大安全隐患。记者将上述问题反映给交管部门,值班民警表示将对这些路段增设设施,同时加强宣传教育。市民希望相关部门对损坏公共设施和擅闯禁行路的行为给予必要处罚,以免此类情况不断蔓延。

呼声·随手拍



休闲亭遭破坏

海河国泰桥附近亲水平台上的休闲亭玻璃遭到人为破坏。
本报记者 梁素梅



线缆凌乱垂路面

河北区小红星路人行道上,多根通讯线缆垂落,部分线缆损坏,埋藏安全隐患。
本报记者 梁素梅

潘律师信箱 噪声污染造成损害应当赔偿

■ 本报记者 陈玉军 整理

张先生来电咨询:为享受物业公司优惠待遇,他自愿选择安置在锅炉房的回迁房,后经环保部门测试,夜间声级为45分贝,远超国家标准,因此10年来饱受锅炉房噪音之苦。另外,张先生之女患有春季精神分裂症,经医院鉴定,噪声为其发病的刺激因素之一。张先生咨询,是否可以要求物业公司赔偿?

天津击水律师事务所潘强主任、赵文慧解答:首先,《民法通则》第124条规定,“违反国家保护环境防止污染的规定,污染环境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环境保护法》第41条规定,“造成环境污染危害的,有责任排除危害,并对直接受到损害的单位或者个人赔偿损失。”锅炉房排放噪声系固定噪声,因声级超标构成噪声污染,产权单位应及时改造,并依法应承担无过错的赔

偿责任。对此,《物权法》第83条规定,“业主对侵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行为,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其次,对于锅炉噪声超标物业公司没有尽到预防和督促消除噪声污染的管理责任,存在过错,不能因张先生自愿以优惠条件要求居住该室而免除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张先生可以有权要求锅炉产权单位和物业公司立即整改,并因噪声污染造成的损害承担赔偿责任。鉴定结论表明,张先生女儿的伤害与噪声污染在法律上存有一定的直接因果关系,可由张先生或者法院指定的法定适格主体,另行提起民事诉讼主张权益。

击水律师事务所潘强主任 法律咨询热线:13072265550 13102125500 时间:早8点半至晚5点半 网址:www.jishuilawyer.com 地址:河北区昆纬路88号新闻大厦1层 南开区南门外大街新闻大厦14层

飞翔

征集作品

第二届中国天津滨海国际观鸟文化节
书画暨公益广告海报大展

主办单位: 中共天津滨海新区委员会宣传部、天津日报社
承办单位: 天津群众艺术馆、天津滨海新区画院、天津工艺美术学院、天津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天津日报广告有限公司、天津日报美术学院

征集时间: 截至2016年12月19日

征集内容: 书画作品、公益广告海报作品

作品要求

【壹】主题鲜明,以鸟类为主题,彰显生态环保理念,突出滨海新区生态环境背景

【贰】角度新颖,生动形象,寓意深刻,有较高的艺术性和观赏性

【叁】书画作品形式不限,特别欢迎年画、芦苇画、沙画、版画、烙画、剪纸、木刻等各种艺术表现形式作品;

【肆】要求所有内容均不存在版权纠纷。作者投稿参与此次活动,即视为已同意主办方对其报送作品拥有使用权,作者享有著作权与署名权。

报送方式

- 1、书画作品请邮寄至天津市河西区大沽南路873号天津日报社,收件人王子瑞,电话15620205553, 28201402, 邮编300211。
- 2、公益广告海报作品存储格式为JPG,不得低于300像素,5MB以下。公益广告海报作品投稿至maxi_award@126.com, 联系电话: 28201751。
- 3、来稿请附个人简历,作品题目,作者姓名、性别、年龄、单位、通讯地址及邮编、联系电话等。